

证券代码：871901

证券简称：汉泓影院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西藏汉泓影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17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荣华中路力宝广场华联购物中心四层唐阁影城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王玉珠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8,50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西藏汉泓影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2018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2018年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西藏汉泓影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2018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2018年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西藏汉泓影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2018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48,500,00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2018年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西藏汉泓影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48,500,00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 审议通过《2019年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西藏汉泓影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西藏汉泓影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关于续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中闻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周小会、闫京京

（三）结论性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的审议事项、会议的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和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北京市中闻律师事务所关于西藏汉泓影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西藏汉泓影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20 日